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30286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26日

商 标

**zqpuy**

申请 人 徐州市吉延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新沂市新安街道新华路83号天都嘉园东区14号楼1单元202

代理机构 徐州市冬爱斯商贸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5类：口琴；吉他；电子乐器；小提琴；音乐合成器；乐器弦；乐器盒；音乐盒；乐谱架；乐器架